

关于中银中债 7-10 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增加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”）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，自 2018 年 3 月 19 日起，中国银行开始办理本公司旗下中银中债 7-10 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及相关业务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；基金代码：005093），本基金募集期限自 2018 年 2 月 2 日至 2018 年 4 月 27 日。

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相关详情：

1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566

公司网站：www.boc.cn

2、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45 层

客户服务热线：400-888-5566；021-38834788

公司网站：www.bocim.com

风险提示：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有风险，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本基金的募集初始面值为 1 元，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，本基金净值可能会低于初始面值，投资者有可能出现亏损。

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，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8 年 3 月 19 日